



大会

Distr.
GENERALA/49/296
4 August 1994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第四十九届会议
临时议程* 项目60

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

秘书长的报告

1. 1993年12月6日大会通过了关于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的第48/72号决议,其中第1至第6段原文如下:

“大会,

“.....

“1. 重申在原则上赞同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的概念;

“2. 再次敦促南亚各国继续为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作出一切可能的努力,并且在此期间不要采取违背这项目标的任何行动;

“3. 欢迎所有五个核武器国家对本建议的支持,并吁请他们对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的努力给予必要的合作;

“4. 请秘书长同该区域各国和其他有关国家进行联系,了解它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,并促使它们进行协商,以探讨促进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的努力的最佳可能途径;

“5. 又请秘书长就此问题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;

“6. 决定将题为“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”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。”

2. 按照该决议第4段所载的请求,秘书长在1994年3月2日的一项普通照会中,请该区域各国和其他有关国家在1994年6月15日以前,提供它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。到1994年8月1日为止,尚未收到任何答复。可能收到的任何答复将作为本报告的增编印发。

* A/49/150。